

证券代码：600338

股票名称：西藏珠峰

编号：临 2016-51

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5年11月13日，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》及相关议案，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5年11月17日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015年11月20日，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（草案）的审核意见函》（上证公函[2015]1916号，下称《意见函》）。2015年11月27日，公司对《意见函》进行了回复，并对《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（草案）》及摘要进行了补充，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5年11月2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015年12月15日，公司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，并于次日披露了《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（公告编号2015-66）。

2016年9月19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交易存在终止风险的提示性公告》，计划终止与湖南智昊投资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湖南智昊”）的股权转让交易并解除相关协议。（公告编号2016-42）

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10月11日开市起停牌。

公司承诺将在股票停牌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（含停牌当日）召开董事会会议，正式审议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10月11日